##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與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比中光"、"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版上市(以下简称"寒比中光"、"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版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版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849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省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中度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自建技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存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奉销商(中信建设证券及中金公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购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0.1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是为800.0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20.00% 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银投的保存机构相关于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744.381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8.61%。初始战略配售度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与复终战略配售数量为74.43810万股,占为作品,网上例下回按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615.71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66%;最终网上,网下发行会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加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3,255.7190万股。网上及阿下发行会计数量为本次发行的格为30.99元股。发行人于2022年6月28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它价初始发行"奥比中光"A股640.0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6月3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

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22年6月30日(T+2日)披露的《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22年6月30日(T+2日)披露的《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当 于2022年6月30日(T+2日)16:00前到账

于2022年6月30日(1+2日76:300間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室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

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6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

□出场内,中国人工权员有级私人场的成份数量百日 小队 7 孔房最终也必能已喜欢量月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变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泰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券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

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于2022年7月1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

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尤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目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根据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系统在线提交的《网下投资者参与科创版新股网下询价与配售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是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据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职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网下配售据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 行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者,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权力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上时第1。含次日内本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4,854,88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6,894,797,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379642%。配号总数为53,789,595个,号码范围

26,894,797,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379642%。配号总数为53,789,595个,号码范围

26.894,7/3.0000, 网上及打制少叶金羊为0.022/9642%。配亏总数为53,789,595°1、亏碍的旧为100,000,000-100,053,789,594。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202.3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 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25.6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 500 上,回接数量的主持。 网下最少发生分数量为2.2011/90.17%。上非的最终战略就售数号

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290.11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34%;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965.6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66%。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590285%。

发行人: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9日

####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道通信"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30,4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 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186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 "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400,000股,本次发行价格为38.46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 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 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 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 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520,000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 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 "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21,736,000股,占 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发行数量为8,664,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 网上发行合计数量30,400,000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2年6月28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元道 通信"A股30,400,0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2年6月30日(T+2日)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于2022年6月30日 (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 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 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 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6月30日(T+2日)日终 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

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涌。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 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

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

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

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 者未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 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 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北交所、上交所、深交所 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网上投资考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 自结算参与人最近 -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 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 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2,022,33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78,638,538,000股。配号总 数157,277,076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5727707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076.47022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 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6,080,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 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65.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1,474.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187490769%,有效

申购倍数为5.333.59590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6月2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 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6月30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网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 发行人: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9日

####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6月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 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 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金融时报(www.financialnews.com.cn):所属网页二维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联合精密 (二)股票代码:001268.SZ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6,983,334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

二、风险提示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07,933,334股

木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市场上市 该市场且有一定的投资风 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主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 出投资决定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阳山县杜步镇工业园

联系人:刘平华 电话:0757-26326360 传真:0757-26671234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申晓毅、晏学飞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电话:021-22169397 传真:021-22169234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9日

##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云光"、"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 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 (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版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 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719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凌云光",扩位简称为"凌云光 技术",股票代码为"6884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 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 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 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初始发行股票数量为90,000,000股,占 发行后总股本的20.00%(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人授予中金公司不超过初始发行 规模 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或称"绿鞋"), 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 则发行股票 数量将扩大至 103,500,000 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2.3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 后)。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后公司总 股本为 450,000,000 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若绿鞋全额行使, 则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为 463,500,000 股(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8,000,000股,占初始发行数量的20.00%,约占 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总股数的17.39%。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 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 售数量为 16,102,795 股,约占初始发行数量的 17.89%,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发行总股数的 15.56%。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 1,897,205 股回拨至网

战略配售发行股数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59,497,205 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80.51%,约占绿鞋全额行使 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8.08%;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 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4,400,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 发行数量的19.49%,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后, 网上发行数量为 27,900,000 股,约占绿鞋全额行使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

根据《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 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按本次发行价 格向网上投资者超额配售 13.500.000 股,占本次初始发行股份数量 15.00%。

根据《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 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 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 3,145.41 倍,高于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 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 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390,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在超额配售选择权及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52,107,205 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公开发行数量的59.62%,约占本次绿鞋后发行总量的 50.3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35,290,000 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占超额配售启用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4.68%。 40.38%,约占本次绿鞋后发行总量 34.10%。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约为 0.04021329%。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T+2 日)结束。具体情

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发行(含超额配售部分)、网下 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

厂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跟投机构为中国 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专项 资产管理计划为中金凌云光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 "中金凌云光1号")、中金凌云光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 简称"中金凌云光2号")(以下合称为"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其他战略投资者的类型为: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T-3 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 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因承担发行人保荐业务获配股票(即保荐 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部分的股票)除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6月29日 (T+4 目)之前将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包括新股配售经 纪佣金)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当当的多量的人们的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 (股)	获配股数占 本次初始发 行数量的比 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 佣金 (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国家制造业 转型升级基 金股份有限 公司	具有长期投资意 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 业、国家级大型 投资基金或其下 属企业	9, 119, 927	10.13%	199, 999, 999.11	1,000,000.00	200, 999, 999.11	12个月
2	中国中金财 富证券有限 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 机构相关子公司	2, 735, 978	3.04%	59, 999, 997.54	=	59, 999, 997.54	24个月
3	中金凌云光 1号	发行人的高级管 理人员与核心战略 工参设立的专项 配售设立的专项 资产管理计划	1, 578, 972	1.75%	34, 626, 855.96	173, 134.28	34, 799, 990.24	12个月
4	中金凌云光 2号	发行人的高级管 理人员与核心战略 工参设立的专 配售设立的专 配售产管理计划	2,667,918	2.96%	58, 507, 441.74	292, 537.21	58, 799, 978.95	12个月
	合计	_	16, 102, 795	17.89%	353, 134, 294, 35	1, 465, 671.49	354, 599, 965,84	_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35,193,896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771,802,139.28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96,104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 2,107,560.72 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52,107,205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142,711,005.65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元: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5,713,550.63元。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 2022年6月28日(T+3日)上午 在上海市静安区凤阳路 660 号上海市东方公证处会议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

摇号抽签。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 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末"1"位数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凌云光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 2偏股型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 而设立的公募产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根 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 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 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3,584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 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359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 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4,090,998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85%,约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总计包销股份的 数量为96,104股,包销金额为2,107,560.72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超额配售启用后扣除最 终战略配售后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 0.11%, 包销股份的数量占超额配售启用后发行股份 数量的比例为 0.09%。 2022年6月29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

(不含超额配售部分所获得的资金)、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 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 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获授权的主承销商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不得使用超额配售选 择权专门账户外的其他资金或通过他人账户交易发行人股票。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承诺 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不出售其包销股份。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9620580

发行人: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9日

##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环保"或"发行 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 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 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 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 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

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 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 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 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最终由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一般战略投资者组成。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26,007,852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08%,

初始战略配售与是终战略配售的差额47,436,124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简称"网上发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82,457,032

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82.78%;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8,755,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82.78%;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8,755,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17.22%。最终 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341,212,032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设行的设计数量为341,212,032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按情况确定。 中科环保于2022年6月28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

价初始发行"中科环保"股票58,755,000股。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6月30日(T+2日) 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6月30日(仟2日) 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 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

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 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6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

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

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 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一般战略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战

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 观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 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 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

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深交所、上交所、北交所、北交所、北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 对象不得参与深交所、上交所、北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 和配售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 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 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2,265,883户 购股数为226,120,336,500股,配号总数为452,240,673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452240673。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 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848.52926份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杠 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68,242,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14,214,532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2,78%;网上最终发 **5数量为126,997,5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7.22%** 过按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561636790%, 申购倍数为1,780.51014倍。

发行人:北京中科润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9日

###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 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22]1220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 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 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拟发行规模为 4,378.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064.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 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13.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 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 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证网:http://www.cs.com.cn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2、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6月30日(T-1日,星期四)14:00-17:00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 2022年6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发行人: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9日

#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亦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66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647号文予以注册决定。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与基股股份和非限量存在扩充 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

16460,41460,66460,91460

31680597,51680597,71680597,91680597,11680597

老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乘销商)中信建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设"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1,666.67万股。发行价格为46.06元/股。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1,666.65万股,占本次发行息量的99.998%,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位500股的余股200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责包销。根据(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6月28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行股等负发行据号中签仪式。据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据号过程及结果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中亦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以务,网上设备省级 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22年6月29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 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 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 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

放縣。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宪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宪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发行人: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